

##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斯伍德”或“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交易对方马良铭、明旻、董兵等15名股东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陕西龙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门教育”）50.17%的股权，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6）。

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后，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方案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积极组织实施本次交易的各项相关工作。2020年3月9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龙门教育50.17%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目前公司持有龙门教育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9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020年3月21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0363号《验资报告》，对因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上市公司注册资本与股本的变动情况进行了审验。2020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受理科斯伍德的非公开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科斯伍德的股东名册。公司已根据本次重组相关协议的约定支付了现阶段应支付的现金对价。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尚待完成的主要工作如下：

1、公司尚需就新增股份事宜增加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等，并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公司尚需就本次重组向交易对方发行可转债，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新增可转债的相关登记手续。

3、公司尚需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期限内择机进行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并就前述非公开发行涉及的股份办理登记及股份上市事宜。

4、公司尚需按照本次重组相关协议的约定向交易对方支付剩余的现金对价。

5、本次重组相关各方尚需继续履行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协议、承诺事项。

6、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的后续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积极推动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并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实施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日